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发布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5年12月1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西藏康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4,043,393	32.28
2	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	56,148,300	17.42
3	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10,283,000	3.19
4	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	10,021,297	3.11
5	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6,339,438	1.97
6	西藏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6,199,000	1.92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056,600	0.95
8	国金证券（香港）有限公司—客户资金（交易所）	2,408,925	0.75
9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,958,504	0.61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,447,772	0.45

二、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西藏康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4,043,393	32.28
2	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	56,148,300	17.42
3	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10,283,000	3.19
4	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	10,021,297	3.11
5	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6,339,438	1.97
6	西藏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6,199,000	1.92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056,600	0.95
8	国金证券（香港）有限公司—客户资金（交易所）	2,408,925	0.75
9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,958,504	0.61
10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,447,772	0.45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25日